# 2025年计生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来源：网络 作者：夜幕降临 更新时间：2025-07-08

*第一篇：2024年计生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要点关于印发《府谷镇西路社区服务中心2024年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要点》的通知各社区、村：《府谷镇西路社区服务中心2024年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要点》已经班子会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抄送： ...*

**第一篇：2025年计生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关于印发《府谷镇西路社区服务中心

2025年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社区、村：

《府谷镇西路社区服务中心2025年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要点》已经班子会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抄送： 府谷镇西路社区服务中心 二0一一年十二月十八日

西路社区服务中心2025年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2025年西路社区服务中心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要以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胡锦涛总书记“4.26”重要讲话精神，控制“两项指标”（控制人口出生率和出生人口性别比），实施“三大工程”（实施母亲健康工程、优生促进工程、家庭创业工程），提升“四个水平”（提升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水平、干部职工计划生育管理水平、计划生育家庭生产生活水平、人口计生工作考核评估水平），推动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发展，为建设幸福府谷构建和谐的人口环境。

一、主要工作目标

2025年，服务中心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主要奋斗目标是：人口出生率控制在12.5‰以内，自然增长率控制在7‰以内，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达到95%以上，出生人口性别比控制在109 以下，已婚育龄妇女健康检查率和治疗率、婚前健康检查率、孕前优生检测率均达到85%以上。

二、主要工作任务

（一）控制“两项指标”

1、稳定低生育水平，人口出生率控制在规定指标以内。当前一些不利因素导致低生育水平出现反弹趋向，这些不利因素主要有：一些村镇分红导致部分育龄群众生育观念退化，一些违法生

育户处罚不到位。低生育水平的反弹将严重影响人口计生工作水平和经济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为此，要认真贯彻落实《陕西省稳定低生育水平考核暂行管理办法》，坚持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不动摇，坚持现行生育政策不动摇，切实稳定低生育水平。要加大违法生育的查处力度，对执行难的案件，坚决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2、加大综合治理力度，确保出生人口性别比有所下降。

一是倡导全社会树立男女平等的婚育观念。要通过引导，制定出切实可行的村规民约，让男女平等观念深入人心。主要在以下几方面有所突破：婚居方面，可以男娶女嫁，也可以男到女家，可以两头居住；姓氏方面，子女可随父姓、可随母姓、也可随父母双姓；传宗接代方面，男可立后，女可立后，妇女可以入家谱、入祠堂；养老送终方面，赡养老人既是儿子的义务，也是女儿的义务；集体经济分配方面，男娶女嫁和男到女家一样对待。就是倡导女性在家庭、家族、村落、社会上享有和男性完全平等的权利和义务，打破传统的男尊女卑的封建枷锁。二是推行二胎全程跟踪服务。要进一步夯实二胎全程跟踪服务有关人员的责任，在开展好技术服务的同时，做好宣传教育和监管工作，确保不出现非法终止妊娠。若出现非法终止妊娠现象，要严肃追究跟踪服务责任人的责任。三是完善出生实名登记制度。卫生、人口计生、公安等部门要进一步完善出生实名信息互通制度。有效解决出生人口瞒报漏报问题。四是加大“两非”案件查处力度。卫生、药监、人口计生、公安、工商等部门要密切配合，将查处“两非”

案件经常化。对“两非”案件的医务人员，出生实名登记方面弄虚作假的相关人员、二胎跟踪服务方面弄虚作假的“三查”人员，要严肃查处，公开曝光，形成强大的舆论攻势和政策威慑力，确保出生人口性别比有所下降。

（二）实施“三大工程”

要大力宣传实施母亲健康工程、优生促进工程的重大意义，充分动员群众参与，确保检查率、治疗率达标。要建立健全查、治、防三位一体的长效机制，规范查病、治病程序，提高检查和治疗质量，切实提高广大育龄群众的健康水平和出生人口素质。计生办要将育龄群众孕前筛查作为办理二孩生育证的前置关口，抓好落实，切实保证婚检、孕检率达标。要巩固“国优”创建成果，确保年度复查过关。要全面推开计生帮扶工程，确保帮一户，脱贫一户，帮一村，脱贫一村，年内要资助20%以上计划生育贫困户实施家庭创业工程。

（三）提升“四个水平”

一是要继续推广“4+8”工作模式，提升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水平。要依法保护流动人口合法权益，努力提供全方位的均等化优质服务；要充分利用流动人口信息交换平台，增强信息沟通，准确把握流动人口基本情况，防止流动人口违法生育；要按照《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专项任务书》，对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与常住人口服务管理同等考核，对工作滞后的村社区要通报批评，直至“黄牌警告”。二是要巩固干部职工婚育观念

再教育成果，提升干部职工计划生育管理水平。对干部职工违法生育案件，采取有力措施，一查到底，决不姑息迁就。三是要提升计划生育家庭生产生活水平。要认真贯彻落实相关政策规定，做好人口计生政策与民生政策的衔接，要在农村低保、养老保险、大病救助和合作医疗、集体林权改革、农村危房改造等工作中，优先安排农村独生子女户和双女户家庭。要认真做好奖励优惠对象的调查摸底、资格确认、统计上报等工作，确保奖扶对象不错一户、不漏一人。严格兑现奖扶资金，确保各项优惠政策兑现率达100%。四是要提升人口计生工作考核评估水平。要对照《目标责任书》要求，对各社区服务中心、村计生工作进行季度、半年、年终，对责任不明确、任务不落实、工作不达标的，坚决实行“黄牌警告”或“一票否决”，特别要社会抚养费征收、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专项考核，建立有利于稳定低生育水平，有利于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考核评估体系。

**第二篇：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乡2025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2025年我镇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稳定低生育水平为目标，统筹解决人口问题为思路，以开展“人口与计划生育基层基础工作创新服务年”活动为重点，创建市、区级计划生育新农村及人口文化大院、优质服务乡镇为突破口，认真贯彻落实《创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区工作实施方案》通知精神，进一步加强领导，狠抓落实，确保全年人口与计划生育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为促进我镇经济社会和谐发展营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一、2025年工作指标：

1、出生人口符合政策生育率100﹪以上，性别比控制103-107之间

2、统计“零”误差。

3、重点三查对象“三查率”100﹪已婚育龄妇女生殖健康服务率90﹪以上，药具使用率100﹪，随访100﹪。

4、到点手术任务完成率100﹪，及时率100﹪。

5、流出育龄妇女办证率100%以上，流入育龄妇女验证率98%以上，流入育龄妇女“三查”率100%，符合政策生育率100%，享受免费服务率100%。

6、优惠政策落实率100﹪，已婚育龄妇女享受免费落实率100﹪.7、社会抚养费征收率90﹪以上。

8、群众对人口与计划生育政策知晓率90﹪以上。

二．围绕中心任务和工作指标，着力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加强网络信息化建设，提高网络化管理水平。

做好全员人口在线系统及流动人口信息平台的日常应用、管理和维护工作，各村、厂矿社区要全面搜集人口与计划生育信息、并做好信息的采集、登记、上报工作，多渠道收集信息，做好报表、育龄妇女卡册。与全员人口在系统信息一致，确保育龄妇女个案信息录入完整，准确，及时，实现人口信息的资源共享。

（二）加强流动人口信息化管理，促进流动人口管理市民化服务。

1、加强流动人口信息平台的应用和管理，依靠网络资源，对流出、流入人口制定和采取相应的制度措施，建立健全的流动人口动态信息登记制度，保持与流动人口户籍地经常联系沟通，准确掌握流动人口各项信息动态，做到底子清，情况明。

2、实行“属地化管理，市民化服务”将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纳入日常性工作范围，享受与户籍人口同等的权利及义务。

（三）加强人口与计划生育基础服务，促进人口与计划生育基础服务水平。

1、加强基础服务，全面开展生殖保健避孕节育和“三查”等活动，做好“母亲健康”工程健康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各项活动的组织准备工作，使育龄群众免费享受到基本的服务。

2、为符合政策准备生育及孕三个月内的已婚育龄妇女免费发放叶酸片，并做好其服用的随访跟踪服务并及时反馈上报。

3、做好当年出生已婚育龄妇女孕产期跟踪服务、知情选择、长效避孕节育措施、术后随访的落实工作，按照出生3日内上报表。“30天至42天之内用药具、42天至90天（一孩剖腹产180天）之内，一孩放臵宫内节育器，二孩结扎，术后四次随访的原则落实。

（四）加强人口与计划生育行政执法力度，促进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制化管理。

1、开展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专项管治活动，严厉打击“两非”行为，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2、开展计划生育药械市场专项管治活动，确保无“国家免费字样避孕药具流入市场、无以计划生育命名的店名牌匾。

3、开展便民维权活动、设立便民维权举报箱和举报电话。

(五)加强利益导向机制、落实各项优惠政策。

落实农村独生子女保健费、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特别扶助放弃二胎一次性奖励和新合疗减免摸底建档上报工作，全面落实兑现各项优惠政策。

三、创建任务以开展“人口与计划生育基层工作创新服务年”活动为重点，规范提高基层基础服务工作，创新人口计生工作服务，打造人口计生工作亮点。

1、规范提高基层基础服务工作，按照“四有标准”加强基层

基础服务阵地建设，详见（建设标准），即各村厂矿（社区）有专门的标准化人口与计划生育办公室、服务室，办公室、服务室有规范健全的制度，挂牌，已婚育龄妇女每个人有“育龄妇女人口与计划生育资料袋”（育龄妇女服务手册，三种以上人口与计划生育宣传品，节育证明或知情选择协议书），有浓厚的人口与计划生育宣传氛围（如横幅、标语、喷画、板报、广播、信息等）。服务阵地建设于6月10日前完成，6月10日后组织人员进行验收；8月份前完成井家塬村省级计划生育新农村创建任务；9月份前完成优质服务乡镇创建任务及2块大型永久宣传牌的制作；上马村区级计划生育新农村、人口文化大院示范村创建任务；井家堡村区级人口文化大院创建任务；完成全镇新家庭100户创建任务。

2、继续推行加强“1128”管理模式，规范村级报表，一牌、两卡、八册，做好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工作。

3、日常工作：充分利用人口学校及广播、宣传标语等方式，定期开展各种宣传培训活动，营造浓厚的人口与计划生育宣传氛围，使人口与计划生育政策家喻户晓，“三查”、“到点手术”任务分解到人，责任落实到人，充分发挥计生专干、中心户长职能作用，提高计生人员网络体系应用，全面完成目标任务，出生人口及流动人口管理工作，做到情况清、底子明、不漏人，定期开展清理清查活动，认真摸底，逐人建档，及时更新上报信息，实行动态管理。

**第三篇：人口计生工作要点**

一、宣传协会

1、深化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继续开展“走千家万户，传婚育新风”志愿者活动。

2、加强宣传阵地建设。（1）继续开展好青春期教育合格学校创建工作，在惠山职教中心校建设青春期教育中心和生育文化园。（2）抓好有集中居住点的企业和工业园区的生育文化建设，在外来人口多的企业或集中居住点建设生育文化园。（3）实施好新农村新家庭计划，建高标准的新家庭文化屋。（4）继续完善村（社区）“三室二栏”宣教设施。

3、做好日常宣传。（1）利用党校、人口学校等宣教阵地，开展人口理论及人口与计生知识教育。（2）结合庆祝建国60周年，利用世界人口日、《公开信》发表纪念日及桃花节等节日、节场及“三下乡”活动，组织集中性宣传教育活动。（3）做好计生政务信息上报工作。

4、加强组织建设。（1）实施评比分类整改帮建方案。5月前，按照“省计生协会评比标准”，村、居委协会自查自评；6月乡镇、街道协会评估分类、汇总，针对存在的问题落实整改帮建措施；11月底前，区协会总结检查评估分类情况。（2）探索协会工作新思路，推动协会发展。针对流动人口务工生活特点和高职学生的思想、学习情况，创建计生协会和惠山区高职青春健康中心。

5、开展志愿者活动。（1）招募、培训新一批志愿者，摸排宣传服务对象，结好帮助对子，开展新一年的宣传服务活动（1分）。（2）组织“百人千场”宣讲活动，利用人口学校师资，在企业、工厂、社区开展面上宣传服务活动。(3)开展“零距离服务”活动，重点做好亲情关怀、低保家庭、天灾人祸紧急救助等常规服务。

6、开展计划生育系列保险调研试点。选择落实相关保险公司与险种，力争年内半数乡镇有所突破。

二、规统信息

1、加强信息管理人员队伍建设，做好政务外网市、区、镇、村“四网一库”工作。（1）举办《无锡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平台》系统业务培训班，提升信息管理人员业务能力。（2）组织新上岗统计人员参加《全国统计执业上岗证》的考试。（3）做好《育龄妇女信息系统》数据库转换工作及数据转换后的各类信息核对工作。（4）加强指导、督查，确保《无锡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平台》顺利运行。

2、做好信息采集管理工作，确保准确率达到98%以上。（1）做好重点对象排查工作。（2）利用《无锡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平台》，做好分娩信息的核查、流转工作。（3）开展一年两次出生信息清理专项核查工作。（4）做好2025年人口出生定位工作。（5）完善本区范围内流动人口出生信息的互通工作，尽可能地建好、报准流动人口出生信息。（6）指导堰桥街道、长安街道、钱桥街道社区信息管理的逐步建立与健全，探索新形势下社区人口和计划生育信息管理的新路子。（7）完成各类调查、考核数据的汇总及课题研究等工作。（8）规范实施农村部分计生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准确及时地录入、变更、上报扶助对象。

三、科技服务

1、创新出生缺陷干预模式，实施无锡“好宝宝计划”。（1）重点利用计划生育工作网络优势，广泛普及优生优育知识，继续做好免费优生检测服务。孕前—围孕期保健服务率达到90%以上，免费优生检测服务率达80%以上。（2）继续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实施好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工作。（3）按照市人口计生委统一部署，加快建设市、县、乡、村四级孕前保健服务体系。推行使用“无锡市孕前风险评估系统”，积极推进风险评估、咨询指导、干预行动“三位一体”的孕前—围产期保健服务工作，免费孕前风险评估率达到50%以上。

2、推进世代服务品牌建设，拓展计划生育服务领域。（1）整体推进优质服务体系建设，完成玉祁、阳山两个世代服务中心的建设工作，全区年完成80%服务体系建设。（2）规范世代服务中心的管理和运作，初步建成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并重，非医院化的管理服务模式。

3、深入实施《无锡市生殖健康、家庭保健行动计划》，全面拓展计划生育、生殖健康、家庭保健服务。（1）继续推进期内长效避孕措施的落实工作，全面提高稳定性节育措施落实率，期内稳节率达70%以上。（2）继续做好环孕情监测和生殖道感染综合防治工作，生殖道感染综合防治率达80%以上。（3）实施规范化的知情选择和跟踪随访服务，知情选择率达90%以上，随访服务率达90%以上。（4）积极开展更年期保健服务，区指导站定期开展更年期妇女自我保健知识讲座，指导绝经取环服务。

4、开展专项检查，加强对综合治理出生性别比工作的监督管理。通过有奖举报、明查暗访等办法，加大对“两非”行为的查处和打击力度，坚决制止非法鉴定胎儿性别和选择性终止妊娠行为，采取综合有效的措施促进出生人口性别比趋于正常。

5、抓好常规性工作的开展。（1）做好一年两次的病残儿医学鉴定工作。（2）继续抓好计划生育基本服务项目免费制度的落实工作。（3）强化责任，做好绝经取环、引产工作，落实好不良事件报告制度。（4）加强对技术服务人员的专业知识学习和技能训练，加快提升技术服务人员依法执业、优质服务、宣传咨询等能力。

四、政策法规

1、严格执行现行的生育政策，进一步规范再生育一个孩子审批工作。

2、举办行政执法工作培训班，全面提高基层计生干部依法行政能力。

3、创建计划生育便民维权示范岗，70%乡镇（街道）建成计划生育便民维权示范岗。

4、深化计划生育村（居）民自治，巩固和完善基层计划生育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制度，70%的村（社区居委）达到市计划生育自治规范的要求，年终实施考核验收。

5、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信访工作长效机制。

6、完善并实施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特别扶助制度、区计划生育公益金制度、企业退休职工计生一次性奖励制度。

7、巩固和完善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长效机制，重点抓好工业园区流动人口计生服务管理工作，确保全区管理服务率达85%，工作实绩有明显提高。

8、开展对违法生育对象进行集中执法专项行动，强化社会抚养费征收工作，当年兑现率80%，上年兑现率100%。

**第四篇：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麟人社发（2025）65号

麟游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一三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局属各单位、各股室：

1、坚持计划生育“三个一”领导机制，年内计划生育工作有安排、有总结、有专门的会议记录，生育率、节育率、“三查率”等各项指标必须达到100%。

2、认真开展省级优质服务先进县创建活动。成立领导机构，紧密配合，抓好各项创建任务落实。

3、建立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规范化管理制度。干部职工中的育龄妇女实行《档案卡》管理，流动人口中的育龄妇女实行《信息卡》管理，生育、节育、死亡、三查、怀孕、服务登记册规范齐全，资料完整。

4、加强“三查”工作。组织育龄妇女健康检查，检查率达到

1100%，坚持每季组织本单位和流动人口中育龄妇女进行“三查”，并及时报送“三查”结果；出租房屋的单位，要签订流动人口管理协议，确保不发生任何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的人和事。

5、认真贯彻执行《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和《陕西省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法》，严把流动人口流出、流入关。实行“谁租房，谁管理”的原则，确保本单位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不出问题。

6、各单位要及时为独生子女领证户足额发放保健费，发放率达到100%。

麟游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一三年五月十日

———————————————————————————— 抄送：县计生局 ————————————————————————————

**第五篇：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点

一、指导思想

\*\*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指导思想：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按照“坚持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提高出生人口素质，逐步完善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总要求，继续以深入实施“强基提质”的工作主线，以宣传教育、优质服务、依法行政、利益导向、群

众自治、生育关怀为手段，抓重点，克难点、树亮点，全面提高人口和计生工作管理水平，为新区开发建设和谐发展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二、工作目标

\*\*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目标：1.人口均衡发展有效推进。计划生育率保持在95%以上；常住人口出生性别比完成省、\*\*市考核指标，再生育全过程管理率达到90%以上。2.优质服务管理有效落实。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实现全覆盖，婚前医学检查率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率达到80%以上，免费计划生育/生殖健康服务覆盖率达80%以上。3.统计信息质量有效提高。统计误差率1%以下；全员人口信息覆盖率达到95%以上，主要数据项准确率达到90%以上；当出生上报及时率达到95%以上。4.流动人口均等化管理有效扎实。流入已婚育龄妇女登记管理率和流出已婚育龄妇女信息掌握率均达到85%以上；流入已婚育龄妇女信息准确率90% 以上；流动人口怀孕生育全过程管理85%以上；流入已婚育龄妇女服务知晓率90%以上。5.群众满意程度有效提升。幸福家庭关爱工程有序推进、实现各村（社区）全覆盖；计划生育惠民政策全面落实，育龄群众计划生育合法权益得到更好保障，无因行政不当引发的计划生育重大案件，人口计生工作群众满意率达到90%以上；推进村（社区）计生服务室规范化建设，推进新农村人口文化建设。

三、工作任务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主要抓好以下四方面的工作：

（一）要以优质服务为宗旨，进一步提高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水平

1.大力推进民生服务工作。强化服务民生的根本地位，逐步实现以“行政管控为主”向“服务管理并重”转变。以幸福家庭关爱工程统领民生服务工作，实施家庭服务项目，推进“六大行动”，为目标人群提供职能服务。全面实施国家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规范流程，确保质量，抓好孕前优生和高风险对象的服务，完善出生缺陷三级干预体系，提高出生缺陷干预水平，实现“优生两免”工作与国家项目的顺利对接。扎实做好妇女“三查”、“计卫”同随访、落实长效节育措施等计生技术服务，推进“三优”促进工作，借助“三优”指导中心的作用，抓好目标人群的培训，提高“三优”知识普及率。

2.加强宣传营造新型生育文化。要搞好人口文化建设，要求各村、社区因地制宜、挖掘特色，建设计生宣传阵地，设立图书角；在各村（居）建立起较规范的计划生育宣传栏或宣传橱窗，定期更新计生宣传内容；在社区住宅小区、农民小区及新居民聚集区，因地制宜，制作形式多样的计生宣传牌，大到大型宣传牌，小到楼道宣传栏；借助村居卫生服务站，放置《人生》、《优生代》、宣传折页等。要深化婚育新风活动，向育龄人员宣传科学文明的婚育新知识，提供计划生育/生殖健康服务，特别要针对不同年龄层次、不同婚育状况的特殊人群搞好面对面的宣传教育。要以节日为契机，举行“5.29”、“7.11”及“10.28”男性健康日等主题宣传服务活动。要加强部门合作，开展“青春健康行”系列宣传教育活动，强调婚姻法和婚姻登记制度的宣传，增强青年男女婚姻家庭的责任意识和维权意识。要利用市人口计生讲师团作用，深化“五期”教育，增强群众的国策观念，提高群众的生殖健康认知水平。

3.全面实施流动人口均等化工程。认真履行在流动人口管理与服务工作中的职责，完善“政府统筹、公安登记、计生服务、部门协作”的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加强企业流入人口计生服务管理，推进新居民自治。做好新居民婚育信息的采集、录入、上传、反馈和服务项目网上登记工作，实施动态监测，加强户籍地与现居住地的沟通与联系，确保流动人口录入信息的及时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高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的实际效果，实现新居民服务管理信息化。构建计划生育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加强流动人口证件管理、违法生育社会抚养费征收、打击“两非”个案处理的协查配合，做好“四免”服务和一孩生育证办理工作，落实各类优先优惠和奖励政策措施。探索有效载体，建立管理机制，争取在流动人口计生服务有新突破。

（二）要以综合治理为抓手，进一步促进适度稳定生育水平

1.维护生育秩序，严肃现行计划生育政策。强化依法行政的基础地位，严格执行现行生育政策，维护生育秩序。严格执行《一孩生育证明》的发放、再生育审批和特殊情况生育审核制度，规范计生行政许可行为。规范基层依法行政工作制度和政务公开制度，提高行政效能，打造“诚信计生

”。加强部门协作，形成综合执法机制，规范社会抚养费征收工作。完善计生行政执法考评机制，探索社会抚养费征收整治办法，切实提高社会抚养费征收率、兑现率，着力解决征收难、兑现难等问题。履行属地管理职责，逐步将不符合法定条件生育的流入人口纳入社会抚养费征收范围。

2.出生人口性别比，纳入常态化管理模式。完善并落实综合治理措施，坚持标本兼治，保持严打“两非”高压态势。加强宣传引导，广泛传播“男女平等”的观念，消除性别歧视。规范出具终止妊娠手术证明，防止选择胎儿性别擅自终止妊娠行为的发生。定期收集整理、分析评估相关数据信息，研究部署具体工作措施。加强督查考核，落实生育全过程的严格管理和监测，对再生育对象和新居民怀孕对象实施孕情全过程管理。实施孕情消失倒查机制，探索流动人口出生性别比治理的有效措施和方法，构建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的长效机制，形成综合治理的合力。

3.落实惠民政策，不断完善利益导向机制。加强计生利益导向机制有关问题调研，加大对困难计生家庭的帮扶力度，落实生育关怀慰问政策；落实符合奖扶、特扶政策人员的补助；落实独生子女奖励费、独生子女安康保险；落实村级《村规民约》奖励政策。

（三）要以夯实基层基础为目标，进一步落实人口计生经常性工作

1.加快推进基层基础。完善计生服务员和联系员的教育培训和管理制度，开展“勤工作、比贡献”活动，树立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服务群众的良好职业道德，建立起一支想服务、会服务、能服务的高素质专业化服务队伍，进一步提升人口计生队伍的新形象。以“为民、便民、惠民”为宗旨，完善网格化管理，推进组团式服务把重心下移到村、工作开展到户、服务落实到人。开展基础工作示范村创建活动，完善村（居）计划生育管理与服务的经常性工作机制，提高基层基础工作的整体水平。

2.注重加强信息化建设。加强基层基础信息管理，实行村（居）计生联系员月会制度；完善每月核对抽查和每季统计质量检查、育龄妇女基础信息核对制度，提高计生信息的准确率；完善部门之间人口信息交换、共享制度和人口统计协商制度；计划生育档案规范齐全，统计数据正确；强化全员人口信息质量日常监管，对基础信息的及时率、准确率、完整率等项目进行网上检查和实地核查。

3.切实发挥基层协会作用。加强计生协会建设，大力推进基层基础群众自治工作，扎实开展“人口和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双示范活动’”、生育关怀行动，不断促进人口计生基层群众自治。围绕群众生产、生活、生育、生殖健康需求，主动开展服务形式更加多样，服务内容更加贴近群众需求的活动，有利于人口计生工作的健康持续协调发展。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